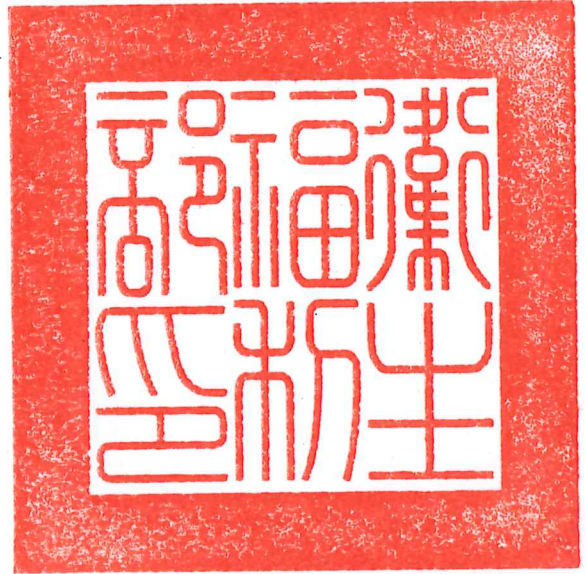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91100711號  
附件：認證範圍1份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安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檢驗實驗室)」之  
食品檢驗機構認證範圍。

依據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37條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認證範圍之變更項目：新增動物用藥-多重殘留分析  
(二)計1項認證。

部長陳時中

裝

訂

線

## 衛生福利部食品檢驗機構認證範圍



認證編號：101  
 認證機構：安諾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 實驗室名稱：檢驗實驗室  
 實驗室地址：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 1 段 114 號 19 樓  
 初次認證日期：106.07.05  
 認證有效期間：106.07.05 至 109.07.05

### 認證之檢驗事項

檢驗項目	檢 驗 方 法
孔雀綠及其代謝產物	衛生福利部 102.09.06 部授食字第 102195032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-孔雀綠及其代謝物之檢驗
防腐劑	衛生福利部 108.01.30 衛授食字第 1081900155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防腐劑之檢驗法
硝基呋喃代謝物	衛生福利部 107.11.02 衛授食字第 1071902272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-硝基呋喃代謝物之檢驗
氣黴素類	衛生福利部 103.06.06 部授食字第 1031900630 號公告訂定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-氣黴素類抗生素之檢驗
動物用藥-多重殘留分析(二)*	衛生福利部 108.10.08 衛授食字第 1081901669 號公告修正食品中動物用藥殘留量檢驗方法—多重殘留分析(二)

\*表增項項目。